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200 万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000 万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500 万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2,460 万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甘肃中垦玉种业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 万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000 万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100 万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600 万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70,76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6.5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况下 ☐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 近日，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盛绿鑫”）提供额度为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亚盛绿鑫提供额度为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亚盛绿鑫提供额度为 2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 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昌县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盛薯业”）提供额度为 1,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3.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甘肃中垦玉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垦玉”）提供额度为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4.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盛农服”）提供额度为 2,1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和 2024 年 9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信用担保的议案》，同意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为全资子公司的贷款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的信用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及 2024 年 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信用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法定代表人	杨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900551275940J		
成立时间	2010-04-08		
注册地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解放路 338 号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啤酒花及啤酒大麦种植、收购、加工、销售；啤酒花颗粒及浸膏加工、销售；纸箱生产、销售；高科技农业新技术、农业新产品开发、加工；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5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076.96	53,896.13
	负债总额	33,620.74	34,967.80
	资产净额	19,456.22	18,928.32
	营业收入	3,184.18	12,571.40
	净利润	527.90	1,256.23

2. 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法定代表人	王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100MA74GDEW7X
成立时间	2015-10-26
注册地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街道雁兴路 21 号农垦大厦 1701
注册资本	23,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农业新技术研发、推广；马铃薯、菊芋、蔬菜、水果种植（不含种子种苗）；化肥、地膜、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初级农产品、植物淀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5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877.22	58,200.81
	负债总额	46,482.84	43,435.52
	资产净额	14,394.38	14,765.29
	营业收入	1,675.22	20,176.33
	净利润	-366.61	-1,429.53

3. 甘肃中垦玉种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甘肃中垦玉种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法定代表人	雷金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702MA7GF1252Y		
成立时间	2022 年 01 月 19 日		
注册地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北环路吴江综合楼 1 号 3 楼		
注册资本	3,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农作物种子经营；农药零售；农药批发；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初级农产品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土地使用权租赁；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农用薄膜销售；肥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谷物销售；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栽培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灌溉服务；农业机械服务；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5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009.38	14,927.76
	负债总额	10,477.05	11,274.07
	资产净额	3,532.34	3,653.68
	营业收入	157.74	14,498.22
	净利润	-121.35	445.05

4. 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法定代表人	杨民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102720258237K		
成立时间	2001 年 10 月 25 日		
注册地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21 号 6 楼		
注册资本	15,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农作物种子经营；农药批发；农药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饲料原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肥料销售；农用薄膜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生物农药技术研发；农业机械服务；农业机械销售；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工业酶制剂研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智能农业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蔬菜种植；水果种植（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5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991.35	32,546.65

	负债总额	20,251.37	16,858.96
	资产净额	15,739.98	15,687.69
	营业收入	9,469.80	29,260.60
	净利润	52.30	600.0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亚盛绿鑫提供的担保

1. 债权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

- 1) 债务人：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 保证金额：2,000万元
-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5) 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 6) 保证期间：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 7) 反担保情况：无

2. 债权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 1) 债务人：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 保证金额：1,000万元
-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5) 保证范围：招商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

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6) 保证期间: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7) 反担保情况: 无

3. 债权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1) 债务人: 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保证人: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保证金额: 200万元

4)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5) 保证范围: 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统称“被担保债权”)。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是指债权人采取诉讼、仲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为避免歧义,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保证合同或行使保证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以及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的费用等)均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6) 保证期间: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反担保情况: 无

(二) 公司为亚盛薯业提供的担保

1. 债权人: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昌县支行

2. 债务人：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金额：1,5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7.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8. 反担保情况：无

（三）公司为中垦玉提供的担保

1.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 债务人：甘肃中垦玉种业有限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金额：1,0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7. 保证期间：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8. 反担保情况：无

（四）公司为亚盛农服提供的担保

1.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 债务人：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3.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金额：2,100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保证合同约定的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款项和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等，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7.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 反担保情况：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开展的担保行为，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目的是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信用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

本次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其办理融资业务，保证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70,761 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52%。公司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